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士帆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67
電子信箱：right60670.work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600325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來函公文。2、研習資料一覽表。(1060032594_Attach000.pdf、1060032594_Attach001.pdf)

主旨：本縣105學年國小課文本位閱讀理解策略教學初階實體研習日期修正為本(106)年4月19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中央大學106年2月18日中大文字第10630700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業於106年1月19日以府教課字第1060014932號函知旨揭研習本縣辦理日期、地點及講師資料，因故修正研習日期至本(106)年4月19日辦理(附件項次18)。
- 三、請已完成104、105學年度線上研習教師，依規劃日期參加實體研習，並務必將線上研習學習單列印並攜至研習現場。
- 四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小學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06/02/20

